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服务器及基础软件项目

合同编号：2026-023-1-ZYY-XS-HEN

甲 方：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

乙 方：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5月22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服务器及基础软件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263

（2）采购计划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263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 1) 公有云管理服务器 3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2) 公有云网络服务器 2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3) 公有云安全服务器 2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4) 公有云应用服务器 20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5) 专有云应用服务器 43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6) 专有云数据库服务器 13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7) 专有云云支撑服务器 11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8) 专有云大数据计算服务器 12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9) 专有云实时计算服务器 6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10) 专有云消息队列服务器 6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11) 专有云分布式数据库服务器 8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12) 专有云网络运维服务器 1 台 品牌：新华三 规格型号：H3C UniServer R4930 G5
- 13) 算力集群 1 套 品牌：中兴通讯 规格型号：R6930 G3
- 14) 国产化操作系统 400 套 品牌：统信 规格型号：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 V20
- 15) 中间件 80 套 品牌：中创 规格型号：InforSuite MQ/AS/LB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台式计算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服务器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41350000.00 元

大写: 肆仟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_____

☒ 分期付款: 通过交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50% (20675000.00 元, 大写贰仟零陆拾柒万伍仟元整); 通过正式验收后 30 个日历日内, 乙方开具总合同款的 5% (2067500.00 元, 大写贰佰零陆万柒仟伍佰元整), 有效期 36 个月的银行保函, 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50% (20675000.00 元, 大写贰仟零陆拾柒万伍仟元整); 保函期满, 甲方向乙方退还保函。

☐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6 年 05 月 22 日, 完成日期: 2026 年 11 月 08 日 (实际完成日期以分期履行情况的结束日期为准)。

(2) 履约地点: 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 (郑州市金水东路 26 号)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0

履约担保期限: 无

(4) 分期履行要求: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个日历日内, 乙方应当完成服务器设备到货并运输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成品软硬件和系统集成项目中标人所投机房位置 (郑州市域内), 由乙方会同监理单位组织交工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2) 接采购人通知后, 相关系统进入系统联调, 满 9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组织正式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履约遇阻或货物供货、质量出现风险时, 双方优先整改补救, 无法继续履行则调整履约方案或解除合同, 由违约方承担全部损失责任。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个日历日内, 乙方应当完成服务器设备到货并运输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成品软硬件和系统集成项目中标人所投机房位置(郑州市域内), 由乙方会同监理单位组织交工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2) 接采购人通知后, 相关系统进入系统联调, 满 9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组织正式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4) 履约验收程序: 履约验收程序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履约验收的内容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履约验收标准: 履约验收标准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完成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甲方执 叁 份, 乙方执 叁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05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陈宇轩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杨辉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6 号	住 所	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东环北路 9 号院 C 座四、五层
联 系 人	陈宇轩	联 系 人	张睿浩
联系电话	0371-87165401	联系电话	010-56540595
通信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6 号	通信地址	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东环北路 9 号院 C 座四、五层
邮政编码	450016	邮政编码	100176
电子邮箱	无	电子邮箱	cmnit@cmhk.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72582935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E00Y1U
		开户名称	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	110927897210801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节 第 4 (4) 项	履约验收程序	(1) 乙方应当完成服务器设备到货并运输到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成品软硬件和系统集成项目中标人所投机房位置(郑州市域内), 由乙方会同监理单位组织交工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2) 接采购人通知后, 相关系统进入系统联调, 满 9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组织正式验收, 并出具验收报告。
第一节 第 4 (5) 项	履约验收的内容	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第一节 第 4 (6) 项	履约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有关规定, 符合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第二节 第 1.2 (2) 项	合同价款具体要求	本合同含税总价: 人民币肆仟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41350000.00), 包含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安装、税金等相关费用。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历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期限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费用。 (2) 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支持。 (3) 保证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4) 保护乙方的商业秘密。 (5) 其他经双方协商一致的义务。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期限提供产品和/或服务。 (2) 对所提供的产品和/或服务, 要求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4) 保护甲方的商业秘密。 (5) 不侵犯甲方的知识产权。 (6) 其他经双方协商一致的义务。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指定现场	河南省交通运输调度指挥中心河南省智慧交通服务云平台-成品软硬件和系统集成项目中标人所投机房位置(郑州市域内)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u> 3 </u> 年, 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1) 在质保期(免费维护期)内提供 7*24 免费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完备的产品技术手册、产品说明书、定期巡检、调整优化、维修更换、网络接入、备品备件、设备更换、部件更换、服务器版本升级、固件版本升级、规则库升级、病毒库升级、特征库升级、漏洞库升级、故障排除、技术咨询等),乙方应当保证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服务。 (2) 在质保期(免费维护期)内,如发现服务器有潜在缺陷、服务响应不及时或维护服务措施不当,采购人有权退货或向乙方索赔,或者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 (3) 乙方应保证软硬件设备完全符合本项目质量、技术和性能的要求。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3 年,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到货后,如产品有缺陷、缺损、功能缺失或与合同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更换或补充发货。对于存在质疑的技术指标,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测试证明,如测试结果不能达到投标文件的响应的技术需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成满足技术指标需求的货物,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完成供货并达到验收条件,乙方每逾期一天,须按照合同总额 2‰ 的标准扣除下一次支付的合同款,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 %。 (2) 未能按期完成,经乙方提出逾期情况说明,甲方同意延期,不视为乙方违约。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1) 甲方存在逾期付款,每日以逾期付款额的 2‰ 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付款额的 4 %。 (2) 因财政部门资金拨付的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甲方所在地_人民法院起诉。